

憶亡書

自知無力，從來沒有作藏書家想，而現在忽然想起前七年失去的書，一個圖章，近來廢紙價格大漲，每斤二十元，我的書，連舊雜誌，舊報紙在內，就算都是廢紙吧，估計也值十幾萬元，或換得三百斗白米，凡人都愛守財，而我更愛，故更加憶念不置。

三十一年一月，我從香港初回廣州；一天，兒子買油漆附帶粘來油漬的一頁「攻媿集」。我又幾次留意小商店裏小夥計身邊的幾本中外古今的書；後來發見連小販也帶着幾本書，才見慣了，不以爲怪。我想，我的書變成廢紙之後，已歷三年幾個月，當然先於這些，早已消耗盡了，一頁「攻媿集」的確不是我的。我的書之能够變成廢紙，固說是得力於廣州市郊的貧民。他們破門斷柵，勇武絕倫，擁進我放書的地方，不消幾個鐘頭，搬運淨盡，也有祇取得箱子的。這是忠誠的看房子的老婦們先避開，站在斜對門目擊的；她看着由黑烟上冒到房子通紅才走。這些廢紙，在當時，價格極低，每百斤「二圓也」；集散地是市外的村鄉。廣州之大，失書的何止我一人，此所以事隔幾年，託油條還存「

玫瑰集」可用。

偶然興到，去訪一個舊識的書商。他重蓋店面，存貨比十年前更充實，而且都不是廢紙。他告訴我的生意經，結論是本小利大，就是以廢紙買入，廢紙賣出已經獲利百倍，何況從每百斤中有時幸運檢得完好的幾都好書？他說：「架上就有幾部君家舊物，要看看嗎？」

我的書不完全作包花生米，託油條用是還有證據的。一個老友說：「余××近來買了一部杜詩，有你的藏書印章。」我記起這一部書是我做中學生時買的，並非善本，却在我個人珍藏圖書之列，因為它含有紀念的義章。在中學，正是讀教科書時代，買部杜詩，何等不平凡，所以後來這時期買得的書都特別愛惜。我對老友淡淡地述說「楚人亡弓，楚人得之，又何求之」幾句古人的話，實在我真正的心胸並不如此廣闊，我絕不如此豁達，一時覺得難過得很，反而不願再聽到我的書還是無恙的消息。我甘心任由他們毀滅，掃數毀滅吧，和人的我的所有已經毀滅的不可計算的東西一同消失！

他們毀滅在人間，却永遠不能毀滅在我的心裏。每遙想起舊時讀過某書，或是偶然想用某書，或是在任何地方看到什麼書，我的亡書的形象就出現在目前；有時夢中也和他們重為一軀。這一次書的損失，在我個人，永遠無法補償。即使以後重新得回更好更多的書，仍然不是我所要的舊物。我國執得懶惰劣的小孩，誰人毀壞了我的玩具，我不要賠償，祇要原物；原物永遠不回來，我永遠怨恨那個

毀壞者。他使我受了精神上醫不好的創傷，並且使我現在受到至少三百斗米的損失。

在藏書家看來，我的書不值他們一顧；在我的書堆裏尋不到什麼孤本或真正的未版元版。玩古董太費錢，於我又不切實用。我又從來不承認書本是我的精神食糧，而祇是把它作為一種用具。求學時要用它，教書時要用它，寫作時要用它，思考或發洩情感時要它幫幫忙，所以又可以稱它作助手或朋友。它是否使我精神的身體發熱，有氣力，補血，生新細胞，這不必問，總之是少它不得。

我從六七歲起便開始積書，最初積的是櫥櫃舊小說和先代留下來的日記，筆記，函稿，文稿，手鈔的古文，古詩，以至精鈔的粵謳，南音唱本都有。後來還一一親自加工釘裝過。相賞於小學期間，看報已能看懂六七分時，我的書庫很快的增加舊的書和新的書。舊的無非是經史子集；其中一部分是先父買得來的，一部分是長輩為鼓勵我讀書而送給的。新的却十之九是靠自力弄得來，節省點心錢和保存新年所得的紅包錢，隨時偷偷地買一兩本來看看。老師不以我看這些書為然，但亦不禁止，他說：「經史是根本，飽讀了經史之後，這些新書你自己也能著作，要看還是等的好。」我信他的話，然而禁不住在課餘的時候，獨自看個暢快。那時已不住在家裏，比較自由，我的新書一律放在牀下，墊在牀上一伸手就拈到，看倦了隨手往牀下一丟。我最喜歡看的是康梁一派的著作，當時亦惟有他們能供給我們以新讀物，出版者是他們所辦的「廣智書局」。第一次到上海時，被人領着到這書局一坐

，不勝景仰之至。新小說也遇到了，先得到的是幾本「福爾摩斯偵探案」，其次是一本用有光紙印兩卷線裝的「巴黎茶花女遺事」。壬寅癸卯的「新民叢報」有幾本，「十五小豪傑」也看得完。其後是商務版的新小說。商務的新小說後來成為說部叢書，當時在泰安棧門前書攤上誤買了一本「雙冠鳳」，看了幾頁，不知所云，再勉強看完，就是至今仍不知說些什麼。當時的新書真考究，拿上手是重重的，翻開紙滑墨光，用四號字印，看得很舒服。不輕易借書給人是我不受的家教，借去了務必追還，把所有摺角復完然後收好，所以這一時期的書一直保存到不能保存為止。

徐錫麟事震動到我的心，從幾個青年親友的閒談中攝取一些革命理論，我對康梁開始不滿。康的「物質救國論」我不反對，「戊戌政變記」使我十分同情於六君子的殺身，梁的「中國積弱溯源論」我以為句句中肯，但是這樣的清政府還要他做甚，保什麼皇？劉光漢「論中國並不保存國粹」加強我的憤怒；「洗恥記」教我「仇牧」，「牧」者「滿」也。斷得「民報」更好，可惜無法弄得一本。不久從南京回到廣州，廣州坊間，論新書還是廣智版的佔絕大勢力，然而我居然買得「汪精衛文集」一冊。第一面是一個看去像未到二十歲的青年的半身照像，他就是轟動一時的北京炸彈案主角，其中論革命的趨勢，論革命決不致召瓜分，都很好，但我以為談理論的時期已成過去，倒是如何革命，即是行動更要緊，念念不忘是他的「學進步我亦進步」幾句名言。無何，便是辛亥。

入民國我才進學校。學校的功課很繁重，英文與數學花了我全副精神還做不好；生活又十分紀律化，沒有讀課外書的時間。元年二年，動盪不定，廣州香港的報紙不能滿意，便定了一份上海的「民立報」，自此開始存報紙。報紙不是天天可存，擇其重要者而存之。以前剪貼報紙的論說，由塾師指導，爲的是學作時務題，此時才是整張保存，目的在時事。民三是甲寅，章士釗的「甲寅」在幾個好讀書的同學中真是人手一冊。二次革命失敗後，言論思想都很不自由，而此時我的學校生活也過得久了，頗有準備治學的野心，雖然不過是個中學三年級生。恰巧有一教師，國學甚深，尤長於目錄學與史的地理學，作得好駢文，課外請益，他指出許多門徑，說明種種大要；他真是個通人，說經學用的是科學方法，於時人最崇拜章太炎。原來他是個名記者，因袁世凱謀帝制才當教員以自韜晦，談到政治，更是大膽而深刻。每到他家裏，他就在書齋裏指他的藏書給我看，任我翻。受過他的薰陶，我才在舊學的學海裏悟得一勺水。

一天，心血來潮，等不到假期，寫一封長信給父親，說明我的志願，又爲家中弟妹計，請他多買一點舊書；信中還提到先代藏書經祖父的不幸而喪失殆盡，現在先求恢復，正合其時。父親大爲感動，回信說，準備節衣縮食，省却一切不急的開支，在兩年內先把基本的大部書買備，叫我開列書目，附帶說明版本。從此以後四五年間，書業中人便時常到我家裏來，我家中櫥上一大壺打掃乾淨作爲家

庭圖書館了。父親去世後十幾年間，無論我遇到怎樣的困難，總要先謀劃這幾十箱書的安頓。終之不免完全喪失，而且大部作廢紙用，我真是個不肖兒。

基本書是什麼書，人所共知，無煩開列名目。「二十四史」要同文版，「二十二子」自然是浙江書局版，「全唐文」是廣東版，這也是人所共知，不過物色頗費時間，由父親獨任其責。我自己隨時買些雜書，漸漸結識幾個本地的和由上海來的書販，要什麼書便託他們代尋。廣東自有好書，例如胡應麟的「筆叢」，胡適之在北京也託人在廣東買到。我買了些廣東版的毛書，自己學習切邊釘裝，居然工作不壞，又好玩。

在五四前後，整理國故是再造文明的一部份工作，我之做一個「知書」的學生也從此始。集合幾種書目，由「書目答問」，「彙刻書目」至其他；又收集許多書局書店的書價單。於是編起我自己用的書目兩種，一種是分門別類，為讀書用的；讀的不必是自己所有的書而一人又不能徧讀羣書，就自己所想讀的登記起來，有所知又隨時加入。第二種也分門別類，是買書用的。做事不可無計畫，計畫不必求其全部實現，所以此後十年，真正照第一種書目買到的書絕少，照第二種書目買得的却比讀到的多幾十倍，雖然永不會齊全。假如我的書還在，處在二十七年來時賢造成的整理國故的風氣中，我何嘗不可以天天藉書寫作，每天出產七八千以至萬餘字，以圖取得一個著作家的地位。如今書已悉

亡，每每搜索枯腸，即使寫得三四千字，總不免示人以腹儉，可慨也已！其實現在的情形比起整理「國故」時代的更可憐，往往讀到一篇談舊物的幾千字的大文，其中所引的書，不過兩三本；也有隨手拈起一本古書來變戲法的；甚至拈起兩本二十年前的雜誌也大作文章。我最近不能免俗，也來過一次。說這話的用意不是鄙薄時人，失書的不止我一人，買不起書的是文人，文人賣書買米的也不在少數，排印書增價至百幾倍至二百倍，廢紙商收買舊書來拆散，圖書館消滅或閉門；凡此種種，書都取不得食糧來再生產的就祇能如我所見。

話說回來。五四前後的一個略有所知的青年，如我，決不肯埋頭舊書之中以消永日。我的兩種書目中本有不少新書，「廣學會」，「廣智書局」，「作新社」以至「商務」「中華」的都有，這時候又多多的加進去。當時出版界與清末維新時代的實在相差不遠，大書局注重教科書，以餘力翻印舊書和碑帖，小書局祇出幾種新書。故此一書出版，愛新書的人一定要買，就是所有新出版的都買齊，也不過幾十種，這情形豈不又是與維新時代的差不多。「羣益」頗得風氣之先，却不能為繼；「太平洋」對新文化的貢獻極大，營業失敗了，勞績却永不可磨滅。很希望有人能做一本五十年來出版史，或新書表，這在我的回憶中不過一個殘影。我自己的兩種書目和收集得來的各書局書店的書價表，大者如「商務」的圖書彙報，小者祇是一張單，本來都是可貴的材料。除新書外，我還廣存好多種雜誌。

知道北大系的「新青年」，「新潮」，不可不知道同時的古式線裝的「國故」；後來國家主義派的幾個頭領就是當時「少年中國」的健將。「新中國」雖然內容豐富，卻沒有鮮明的主張，停刊後就給人遺忘。「學藝」也沒有一貫的，特殊的主張，然它不失其為學藝。「不忍」叫出康有為的殘聲，復辟失敗後連稿也沒有人聽了。我不是在這裏開書目，談骸骨，追悼我那毀滅了的書庫，祇因以前用過點精神來保存文獻，原想從「時務報」到我及見的什麼雜誌止，尋出近五十年來我國人多變的思想的脈絡。目前的大小期刊，說是如雨後春筍，後之視今，是否即如今之視昔呢？

有一次在某大學的學術演講會中聽人報告若干年來的自然科學出版物，但是我買到的最新出版的「科學大綱」却不見他提到一字。我不是自然科學研究者，祇覺得這書不能不看，所以買了。不研究而對於自然科學新書頗有所知，這是留意書目的一旁通，也不為無用。

民國九年以後，為個人經濟狀況所困，過安定的生活約歷七年。這七年中，繼續添買應買的新書舊書，而新書較多，原因是這一時期新書出版更多。回顧清末民初，情形大不相同，有新書必買已不是這時期任何人所能辦到。後來到了「商務」每日出版一書，更是民國二十六年以前出版業進步的代表，我的書庫中新書增加率反不如以前之大。加以北伐前後，我一度跑出書齋，對書本的興趣不如對社會現象的興趣之濃厚；易言之，我要讀無字的活書，讀書庫中大部分的有字書暫時安眠。

讀或買外國名著譯本總不能滿足我的求書慾。沒有譯本而又是我所欲得的外國書多少要買一點。

但是即使極力訪求廉價本，那些英金美金的搜求總非我的力量所及。等等吧，機會或在後頭，非馬上必要的也先存其目。誰知這一等，機會至今還沒有來，然而因此總不致受到更大的損失。

當我跑出書齋時，把所藏的書整理一過，和他們約好兩個條件。第一，如果我在外奔走得厭倦了，而安定的生活還可以再過，必定回來重理舊業，和他們相親如故。第二，如果不然，我到年老氣衰，不堪再為世用時，假定齡到了五十歲，亦必定回到書齋，重尋舊好，以終餘年。我已有子，或者子又生孫，雖然世界進步，那時我的許多書已變為廢物，一部分古書或新書竟然未朽，後人要利用，探手即得，豈不甚妙。如果他們不讀書，把我所積存的全數賣去，不但在他們得到接受遺產的利益，而這數十箱好東西，得以完整地還諸社會，還諸中國，我的從六七歲開始的勞作不為枉然，我也對得起節衣縮食的老父。不過我尚在人間時，決不甘心看見我的書落在他人之手，尤其不忍見他們一本本撕開作生火，或一頁頁拆散作包物紙。

希望破滅了，痛心之餘，忽然似悟，自從民國二十七年到現在，我決心不再買書；偶因不得已買一兩本，也決不珍惜，用後隨意拋放，或奉贈別人。

（三十三年三月二十日）

憶故居

曾因看畫有感於半世踏紅塵，未能領略竹籬茅舍的風味，享不到易得的清福，身旁的畫家報以冷笑，又說道，「遠看可以入畫，入畫後更加玲瓏清雅，你以為經我們美化在筆底的柴扉，土壁，豬圈，牛舍之類真的可以親近，可以安身嗎？」我立刻自覺不是個藝術家，而是要實生活的平凡人。其實我生在村鄉，確曾短期置身在這種環境裏，不過當時住的比茅舍為好，又因為離開久了，或者兒時不覺得臭與髒，實情如何，早已忘掉，於是悠然想念那從我呱呱墮地後住居過五年的村屋。

在鄉村中，鄉民全有「自居屋」，而我家沒有，住的是賃來的。無論在外邊做什麼事，怎麼鬧氣，凡是沒有房產地產在本鄉的都給鄉民瞧不起，他們斷定你在外邊賺錢不多，至少是沒有積蓄，缺乏做人最大的一種美德，否則實你忘本，自私，不能反哺本鄉，冀圖避免利益族人。這種見解非常之好，父親尊重它，後來有點餘錢，漸漸在本鄉買幾畝田，一所房子，又捐錢辦公益事，才不再受他們指摘。不幸他則晚年把這些一點不動產忍痛賣光，弄得非常之不體面了。前後兩種情形使我對於本鄉沒

有好感，因而我的戀鄉心非常薄弱，自從遷居在城之後，沒有興致回鄉去，祇因旅行順路經過兩次，像初到的過客進去遊覽遊覽而已。惟有生在那裏，幾年玩在那裏的一所質樸的小房子，至今還分明在念。

我鄉中作為住宅用的房子，結構一式，大的是各部放大，高的是加高，再有不同，是在材料的精粗厚薄罷了。房子的前後牆和前後兩家共用，幾家或十幾家的房子連成一串，就是最前的和最後的一家也有一牆與別家相連。這象徵着互相依倚，不可分離的生活關係。房子左右兩邊是小巷，小巷窄到一個人橫伸兩手便可捫牆。這又顯見得同排三家，密切接近了。前者是縱的，後者是橫的，所謂聚族而居，就是這麼聚法，不獨我鄉為然。這些小巷，垂直於村前的大路；大路與房屋之間是農家必需的曠地，打稻、曬穀、栓牛、堆草都在村前。村後村旁是一帶短牆，防衛用的。村前大路與小河平行，隔河是園圃。如果大路臨水一邊沒有列樹，我鄉的秀麗必定大為減損，小小的我也不愛時時跟着鄰童去看他們在河濱釣魚、打鳥、游泳、偷摘水果了。一到巷口，天然美好的圖畫就在眼前，可是一回家便困在狹小的房屋裏。前家後牆之後是方形的天井，天井左右的小室叫做「廊」，都有門通出小巷。一邊的廊是活用的，吃飯、會客、工作、閒坐都在此；那一邊的是廚房。不知何故，各家都喜歡由廚房的門進出；如非嚴冬，此門白天必大開，在廚工作的人，不時和門外過往的人打招呼，偶然有人踏

進來談閒天，看做什麼菜，或分贈些少新摘的蔬果。天井之後才是正門，門前有一條迴路連絡兩廊；踏進大門是廳堂，這才是家屋的主要部分，陳設雖不必講究，却必要合規矩了。祖先牌位供在廳堂靠後的小閣上，小閣下用板障隔成小貯物室，其中是米缸掃帚之類。廳堂兩旁是大房間，我家人少，一間作寢室，一間作倉庫。這主要之部通稱「三間」。在廣東，一說「三間兩廊」就指這種格式的房子。當然住這種房子的是鄉下人，比起擁有甲第名園的不免自顧寒儉，而我有幸，就在它的庇蔭下出世為人，勝於在茅屋多多了。母親為人很精細，每天早飯畢，就在大門內一旁放張椅子，做她的手工，位置斜對着廚房，光線由天井上空向她的左方射落，幫助她縫衣、刺繡、編織簾器，搥砲竹紙筒，而同時幾乎可以控制全局，顧及跳進跳出的我。

鄉下人之愛上城，甚於城中人之愛下鄉，所以我最喜悅莫過於聽知母親託人雇艇。雇艇是上城，上城一定是探外祖，祖外的家才真正好玩，好玩得像天上的樂園。

小艇小得很，可容五六人，艇頭一人用單槳，艇後一人用雙槳，我們坐在中間，沒有風雨時，在四條木柱撐着的篷下四望豁然。在大路旁果樹下落艇（我們不叫登舟），循着曲曲折折的小河駛出珠江，橫過珠江又入小河，是廣州城外了，田疇村莊已經落後，夾河的是街道，是高屋，是花園。小河曲折縱橫，小艇穿過八九個橋洞，我知道橋的雅號，有梯雲，有柳波，有些記不起了。過了最後一度

，外祖家的竹林在望了，再打幾十槩，就在竹林下登陸。廣州西郊，小河交織，四十年前，不是頗像稱爲東方威尼斯的蘇州麼？如今大的濠澗變成溝渠，小的索性填塞開了街道，剩下來的荔枝灣一帶也淺窄了，無復舊觀。

我家在鄉，有兩個理由。第一是人口少，在都會開個大家檔是無謂的；第二是我鄉有一種輿論，族中人如非大富大貴而不居鄉，便是不安本份，甚至連你家的子弟都加以輕蔑，說是不知稼穡之艱難。我們移家廣州後，鄉人來探訪的往往對我這未滿十歲的孩子也施以鄙視，提出許多我不懂的鄉間事，情作爲課題，使我當衆出醜。我們搬家原是不得已的，父親在城做事，我又有個小妹妹，他要照顧家人，況且我也要開學了，應該在廣州求師。父母在廣州結婚，回鄉住了幾年，養了一對兒女，也算無可非議，祇可惜我從此便久別我的出生地。

母親時常帶我們兄妹二人返外祖家，這樣很可以調和我的生活，我的一種半城半鄉的氣質，必定從小時候養成。然則孟母擇鄰，不免是偏畸的教育了。外祖父已到晚年，正在閒靜，他本愛刻印，寫畫，彈七弦琴，又是個多藏的收藏家。他的房子，算面積，比我們的村屋大十五六倍，後花園又比他的房子大十幾倍。園中還有假山，有可以划艇的池。他愛寫梅花，所以園裏的梅樹種得最考究，還有其他的花果和蔬菜。我一到他家，玩得亦樂乎，下雨也留在花園裏，亭子水樹中，和小朋友無所不

爲。花園的一邊是小河，艇子日夜往來，看之不足。這所花圃在那時廣州城西本來舉無足道，外祖父也不替它起個名號，因爲還有好多更闊氣的名園，如劉學詢的劉園，潘士誠的潘園等。

廣州的舊式住宅，論大小以「一邊過」（即江南之一開間）爲單位。寬窄以瓦桁計算，由十一到二十一；深淺以「進」計，一進即一廳或連一室或一天井。二三邊過的是中上人家，我見過最大的有七邊過，聽說還有十幾的。這種大房子宜於子孫衆多，幾代同居，凡是成家立室的，給他一邊過，即使因經濟獨立而析爨，祖孫父子兄弟還得時常接近，勝於聯絡困難，這又與鄉間的聚族同居法大同小異。這種大家庭的份子，一生無須顧慮到人生三大需要之一，富祿爲後代計，建造了這樣的房子才算。是對家庭盡責，得人讚美。每家有其「正間」，家長居之，祖先牌位在焉，其特色是廳堂深廣，正門高大，作用不言而喻了。正間以外的叫「偏間」。

外祖父的房子不過三邊過，三進深，他老人家無事注意花園的佈置，房子除住居會客外，好幾個大房間作爲倉庫用，藏着好書、名畫、古玩、武器、石頭石塊；其餘的有刻石窟、裝池室。最神秘的是一座高樓，有名號，藏畫用的，禁止闖進，他在世時，我會蒙特許，登樓觀光兩三次。外祖父雖然已達六十外高年，却還好武，能够用新舊武器自衛。他的寢室內，大刀、短刀、長矛、手槍森然可怖，但是床上有具七絃琴和他同臥，好像很不調和。幾處儲藏室的門牢牢關着，我從沒有窺見過內部的

陳設。各處牆壁開着小洞，這很明白，如果遇盜，他祇要有槍在手，隨處可以據守作戰。由此推想，他家所藏必有寶貝，非如此不足以資保衛，而這種嚴密準備的情形傳出去，盜匪便不敢覬覦。那時廣州還沒有開辦警察這項新政。

到我×歲那年，他的秘密在幾天之內完全呈露了，消失了，我們就搬進這所大房子。我五歲離鄉，住過幾所廣州的小房子，天天上學，念書寫字，房子的好壞不必去管，好像祇是為睡覺用的。混了幾年，外祖父一病死了，喪事了結便是析產。母親帶着我含淚看她的幾個兄弟把古玩、書籍、畫卷、墨硯一堆堆擺在地下抽籤，抽畢便各各相戰而出。武器、七絃琴、家具都在幾日內分光光了。我却高興，能夠見所未見，看透以前的秘密。等到他們憑文件算盤分散不動產時，我已不感興趣，仍然拉小朋友跑到梅花樹下捉池裏的烏龜。外祖全家已經化為零，惟有大房子和花園打不破，割不開，一時無法，祇得暫時出賃，每月的租錢就很容易平均分發了。父親幫他們的忙，房子由我家賃得，所以我們算是喬遷了。

搬進之初，頓覺房子仍舊，面目全非，我們那有許多人，和陳設物呢？祇覺處處都太空虛，太寂寞，我此時才懂得怕鬼。那畫樓裏板壁上祇餘下櫛比的釘頭，原是掛畫用的，此時四壁蕭然，人蹤罕至，正好給我利用作為裱製大風等的工場。我住在這所房子的時間並不很長，有個時期到別的地方讀書

去，一個月回家一二次，也不留宿。最掛念的花園每次踏進，顯見得越來越荒蕪，惟有鳥聲嘈雜，飛蟲往來，他們在此比以前更適於生存而已。廣州一天一天現代化了，電影由日本首次傳入，沒有電影院，借得上述的劉園一個大堂來放映，映的是日俄戰事片，有樂隊助聲，小鼓的拍拍代表槍聲，隆隆的大鼓是開砲。這年是乙巳（一九〇五）。

微聞房子和花園都要出賣了，幾次有人來巡視，聽說是地產公司的老闆。他們最感興趣的是我的樂園，要估計面積，估計假山的泥土是否足夠填平那大池，或者還估計所有梅花樹，海棠，梧桐及果木可以變作多少柴薪，值多少錢，太湖石，青石橋可以敲碎和混凝土作建築用，亭榭的木材是否未朽可用。父親知道無不散之筵席，預先尋得一所殘舊的房子搬家，從此我們共同約定永不再到外祖的舊居，父親有時經過那附近也繞道而行，說是不忍見它的改觀易主。花園的故址是小街和不知幾所的小房子，這是多年後我偶然注意到的，直至前幾年才夷為瓦礫場，現在當然距離復興還遠。我不像父親那麼癡心篤舊，有生以來，整個國家正在不斷地經歷多次大變，何有於一個舊家？就是我們自己的家何嘗不變得不像樣，有突變也有漸變，安定與持久都不必想。拿廣州說，新市政施行之後，小資產階級風起雲湧，馬路開拓了，名園甲第的遺址都建起了狹小黑暗，鴿子籠式的所謂洋房，這是經濟上的漸變。人說它日趨繁榮了，國人自力經營的新都市以此為第一，國民經濟的前途可樂觀了，誰知幾天

功夫，焚的焚，毀的毀，鴿子籠又變作瓦礫場，這是突變，不可逃的命運。

南京是我的第三故鄉，在徐錫麟安慶起事那一年我在那裏住過，至今還戀戀哩。父親不問我年齡怎樣，要我多見世面，所以我得以隨人遠行。住慣了人煙稠密的廣州，初到南京，下臨上岸後，一路乘馬車入城，詫異這名都何以和鄉間差不多一樣。有人告訴我，太平天國亡後，殘破的地方還沒有復元。其實原因還不止此，後來才知道。又有人說，南京之可以久守，因為城內多曠地，可以種田。這在古代是說得通的。當時我以為住南京也好，等於居鄉了，如到鬧市，豈不等於上城？南京也確有幾處熱鬧的地方。在一個大城中，有鄉有市，正合我的脾胃。

土街口現在不易尋出了，誰不知道大名鼎鼎的新街口，而不知土街口就在附近。那邊一向是交通孔道，我住的是馬路邊的一所「民房」。民房同官署，結構實在差不了很多，在當時。現在民房異於洋房，官署則多是特殊的建築物了。那時我們住的民房算頗為體面，門前大書某公館實在無愧。前牆外面鑲有幾個繫馬的鐵環，房子內有放車轎的大廳，其他門房、客廳、書房、上房等應有盡有，最可愛的是中心的大院子。廣東的舊式房子沒有大院子，因為天氣熱的時候長，人都需要陰涼，雨又多而大，水的侵入是要防範的，通光通氣惟靠小天井，多數還用可以啓閉的明瓦天窗蓋着。我特別歡喜大院子，尤其是北方房屋所有的，房子圍着，既供實用，又可作為小花園，不必在房子以外另闢小花園。